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年产 300 万台台式血压计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3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
(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300 万台台式血压计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吴光明	联系人	孙生俊		
通讯地址	丹阳市开发区生命科学产业园福安路北				
联系电话	13775508099	传真	——	邮政编码	212300
建设地点	丹阳市开发区生命科学产业园福安路北				
立项审批部门	丹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代码	2018-321151-35-03-567363	
建设性质	迁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581 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	
厂房面积 (平方米)	4666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300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1%
评价经费 (万元)	10.5	投产日期	2019 年 8 月		
原辅材料 (包括名称、用量) 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原辅材料、主要设备：详见下页表 1-1、表 1-2。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	燃油 (吨/年)	——		
电 (度/年)	9.6 万	液化石油汽 (吨/年)	——		
蒸汽 (吨/年)	——	天然气 (万 m ³ /年)	——		
废水 (工业废水、生活废水)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项目无废污水产生和排放。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地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项目涉及的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来源一览表

表 1-1 主要原辅材料和能源消耗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年消耗量			厂区最大 存贮量	包装规格	来源及运输
				搬迁前	搬迁后	增减量			
1	液态汞	99.999%	吨	64.5	64.5	0	6	33.5kg/桶	国内、汽运
2	血压计各类 配套零部件	/	套	300 万	300 万	0	2 万套	/	国内、汽运

血压计各类配套零部件包括：开关上勾、标尺、玻璃管、皮管套、示值管帽、示值管压板、标尺架、标尺弹簧、汞瓶架、后弹簧、限位架、开关、直管、接头、布袋连皮带、前气阀、后气阀、乳胶球等标准件 300 万套。

表 1-2 汞的理化性质及危险特性

标识	中文名：汞；水银		危险货物编号：83505			
	英文名：Mercury; Liquid silver		UN 编号：2809			
	分子式：Hg		分子量：200.6		CAS 号：7439-97-6	
理化性质	外观与性状	银白色液态金属，在常温下可挥发。洒落可形成小水珠。				
	熔点（℃）	-38.9	相对密度(水=1)	13.55	相对密度(空气=1)	7.0
	沸点（℃）	356.9	饱和蒸气压（kPa）		0.13/126.2℃	
	溶解性	不溶于水、盐酸、稀硫酸，溶于浓硝酸，易溶于王水及浓硫酸。				
毒性及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毒性	LD ₅₀ : LC ₅₀ :				
	健康危害	短期内大量吸入汞蒸气后引起急性中毒，病人有头痛、头晕、乏力、多梦、睡眠障碍、易激动、手指震颤、发热等全身症状，并有明显口腔炎表现。可有食欲不振、恶心、腹痛、腹泻等。部分患者皮肤出现红色斑丘疹。呼吸道刺激症状有咳嗽、咳痰、胸痛、胸闷等。严重者可发生化学性肺炎。可引起肾脏损伤。口服可溶性汞盐引起急性腐蚀性胃肠炎，严重者发生昏迷、休克、急性肾功能衰竭。慢性中毒：最早出现头痛、头晕、乏力、记忆减退等神经衰弱综合征，并有口腔炎。严重者可有明显的性格改变，汞毒性震颤及四肢共济失调等中毒性脑病表现，可伴有肾脏损害。				
	急救方法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立即用流动清水彻底冲洗。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注意保暖，必要时进行人工呼吸。就医。食入：误服者立即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就医。				
燃烧爆炸	燃烧性	不燃	燃烧分解物		氧化汞。	
	闪点(℃)	/	爆炸上限（v%）		/	
	引燃温度(℃)	/	爆炸下限（v%）		/	

炸 危 险 性	危险特性	常温下有蒸气挥发，高温下能迅速挥发。与氯酸盐、硝酸盐、热硫酸等混合可发生爆炸。与叠氮化物、乙炔或氨反应可生成爆炸性化合物。与乙烯、氯、三氮甲烷、碳化钠接触引起剧烈反应。				
	建规火险分级	戊	稳定性	稳定	聚合危害	不聚合
	禁忌物	氯酸盐、硝酸盐、硫酸。				
	储运条件与泄漏处理	储运条件： 储存于干燥、通风的仓间内。与叠氮化物、乙炔、氨、硝酸、乙醇隔离储运。搬运时应轻装轻卸，切忌撞击、卧放和倒置。 泄漏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毒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小量泄漏：转移回收。可用多硫化钙或过量的硫磺处理。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灭火方法	本品不燃。消防人员必须佩戴过滤式防毒面具(全面罩)或隔离式呼吸器、穿全身防火防毒服，在上风向灭火。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				

2、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本项目实施前后厂内的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3。

表 1-3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设备数量(条、台、套)			备注
			搬迁前	搬迁后	增减量	
血 压 计 装 配 生 产 线	打包机	MH101A	1	1	0	
	打包机	MH101A	1	1	0	
	打包机	MH101A	1	1	0	
	分页机	VJ-M30	1	1	0	
	封口机		1	1	0	
	封箱机	MH-FJ-1AW	1	1	0	
	封箱机	MH-FJ-1AW	1	1	0	
	封箱机	MH-FJ-1AW	1	1	0	
	覆膜机	ZJ-1	1	1	0	
	覆膜机	ZJ-1	1	1	0	
	激光打标机	YAG-M50	1	1	0	
	激光打标机	YLP-MPT20	1	1	0	
	流水线	KPX	1	1	0	
	流水线		1	1	0	
	流水线	KPX	1	1	0	
	流水线		1	1	0	
	流水线		1	1	0	
	流水线	KPX	1	1	0	
	流水线		1	1	0	
	流水线		1	1	0	

	喷墨喷码机	1350	1	1	0	
	喷墨喷码机	1210	1	1	0	
	喷墨喷码机	1350	1	1	0	
	喷墨喷码机	1350	1	1	0	
	喷墨喷码机	1350	1	1	0	
	喷墨喷码机	1510	1	1	0	
	喷墨喷码机	1510	1	1	0	
	喷墨喷码机	1510	1	1	0	
	套袋机	YS-ZB-5A	1	1	0	
	套袋机	YS-ZB-5A	1	1	0	
	套袋机	YS-ZB-5A	1	1	0	
	压板专机		1	1	0	
	自动装盒机	YS-100	1	1	0	
	扁头装配专机		1	1	0	
	超声波焊接机	2000	1	1	0	超声波塑胶熔接具有无污染、无废气、无需胶水、熔接塑胶速度快捷等优点
	超声波焊接机	8300	1	1	0	
	流水线	KPX	1	1	0	
	流水线		1	1	0	
	自动铰孔设备	GD-191	1	1	0	
环保设施	含汞废气处理		1	1	0	

二、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 项目概况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是我国专业从事医疗设备研发、制造的专业公司，是于 2007 年 6 月 28 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江苏鱼跃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的经营范围：医疗器械、保健用品的制造与销售，金属材料的销售。公司注册资本 100247.6929 万元人民币，公司目前在听诊器、血压计、医用分子筛制氧机、雾化器、轮椅、氧气阀、吸引器等产品中已获得行业龙头或领先地位。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血压计生产线现址位于丹阳市振兴路 1 号，含汞血压计项目于 2006 年建成投产，并于 2007 年 5 月补办了环评手续，同年 5 月 25 日通过丹阳市环保局审批，2006 年 12 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根据公司规划，拟将该含汞血压计生产线整体搬迁至丹阳市经济开发区生命科学产业园内，租用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标准厂房 4666 平方米，搬迁项目总投资 30000 万元，本项目血压计生产线主要为各类零配件组装（含注汞）工艺。

根据我国实际国情，对照我国签署的联合国《关于汞的水俣公约》：自 2017 年 8 月 16 日起，禁止新建的乙醛、氯乙烯单体、聚氨酯的生产工艺使用汞、汞化合物作为催化剂或使用含汞催化剂；禁止新建的甲醇钠、甲醇钾、乙醇钠、乙醇钾的生产工艺使用汞或汞化合物。禁止使用汞或汞化合物生产氯碱（特指烧碱）；禁止生产含汞开关和继电器；禁止生产汞制剂（高毒农药产品）、含汞电池等。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禁止生产含汞体温计和含汞血压计。即本项目含汞血压计生产目前尚为暂缓淘汰类，因此，本项目现阶段符合国家、江苏省、镇江市现行相关产业政策，项目含汞血压计生产线可继续生产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 682 号国务院令]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承担本次“年产 300 万台台式血压计迁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工作。我单位在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的基础上，根据环评技术导则及其它相关文件，并征求了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后，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环保主管部门审批，以期为项目实施后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项目所涉及的消防、安全及卫生等问题不属于本评价范围，请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执行。

(二) 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及构筑物

建设项目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详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内容

项目工程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血压计装配车间	建筑面积为 3400m ²	主要为装配注汞生产线
贮存系统	原料仓库	建筑面积为 1200m ²	其中原料汞库房 20m ²
	成品仓库	建筑面积为 31950m ²	依托园区智能仓库
	运输：通过汽车运输	年运输量为 2100t	主要由物流公司承担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120459t/a	丹阳市自来水厂供给
	排水系统	/	实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供电	2000kVA 变压器 1 台	丹阳市供电局供给，设置厂区综合机房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载硫活性炭处理系统+15m 高排气筒	达标排放
	噪声治理	隔声罩、专有隔声间、消声器、减震垫等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储存	一般固废暂贮间 2400m ²	鱼跃公司集中存放，符合规范化要求
		车间内危废间 2 间，各 7m ²	存放空汞桶
厂区危险固废暂贮间 95m ²		鱼跃公司危废站分区存放，符合规范化要求	

(三)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及质量指标

本项目设计产品名称及产量见表 2-2：

表 2-2 产品名称及产量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台/年）			年运行时数
			搬迁前(现状)	搬迁后	搬迁前后增减量	
1	汞柱式血压计生产线	汞柱式血压计	300 万	300 万	0	2400h

(四) 产业政策、区域规划及地利用相符性

1、产业政策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镇江市工商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范围之内，但属于限制类。

根据我国签署的联合国《关于汞的水俣公约》：自 2017 年 8 月 16 日起，禁止新建的乙醛、氯乙烯单体、聚氨酯的生产工艺使用汞、汞化合物作为催化剂或使用含汞催化剂；禁止新建的甲醇钠、甲醇钾、乙醇钠、乙醇钾的生产工艺使用汞或汞化合物。禁止使用汞或

汞化合物生产氯碱（特指烧碱）；禁止生产含汞开关和继电器；禁止生产汞制剂（高毒农药产品）、含汞电池等。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禁止生产含汞体温计和含汞血压计。

本项目已经丹阳市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委员会登记，项目代码 2018-321151-35-03-567363，本项目含汞血压计生产目前为暂缓淘汰类，因此，本项目现阶段符合国家、江苏省、镇江市现行相关产业政策。

2、土地利用规划相符性分析

该项目租用土地属工业用地，也不违反国土资发[2006]296 号文《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之规定，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苏国土资发[2013]323 号)中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

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土地政策。

3、生命科学产业园区规划

项目选址于丹阳市生命科学产业园区，该产业园位于丹阳市中心城区西北部，西起丹西公路，东至新 312 国道、241 省道一线，北抵沪宁高速公路，南达规划北三环路、五龙河、丹伏路一线，规划总用地 17.72 平方公里。

产业园功能定位为：江苏省特色产业园区；江苏省产业集聚示范区；大中型眼镜和新医药企业的研发和生产基地、中小型眼镜和新医药企业的孵化基地以及科技型眼镜和新医药企业的创新基地。重点发展产业为医疗器械、视光学产业、健康疗养服务、新药外包服务，基因工程、生物农业技术及人口与健康产业将作为区域未来可能的重点产业发展。

产业园功能布局为：丹阳市生命科学产业园规划结构为“一心、T 带、三片、七社区”。

一心：研发与公共服务中心，主要面向整个开发区提供公共服务职能，同时与练湖组团公共服务区相衔接，部分公共服务设施可以与周边区域共享。

T 带：T 型城市级滨水绿楔，以绿化为主，作为产业园区重要的带状景观资源。

三片：包括生物医疗产业组团、视光学产业组团、居住组团。

七社区：包括生物医疗产业组团进一步划分为的医疗器械产业社区、生物医药及基因工程产业社区、健康疗养产业社区；视光学产业组团划分为视光学东部产业社区、视光学中部产业社区、视光学西部产业社区；产业园居住社区。

产业园规划形成两个产业组团，即生物医疗产业组团、视光学产业组团。生物医疗产业组团包括医疗器械产业社区、生物医药及基因工程产业社区、健康疗养产业社区，视光

学产业组团包括视光学东部产业社区、视光学中部产业社区、视光学西部产业社区。

(1) 医疗器械产业社区

该社区东到 312 国道、西至丹西公路、北到沪宁高速公路、南至丹心路，重点发展医疗器械、医用包装等相关产业。

本项目位于医疗器械产业社区，产品行业属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生产内容与规划地基本一致，选址合理，符合规划。本项目与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关系图见附图 5。

(2) 生物医药及基因工程产业社区

该社区东到中心路、西至丹西公路、北到丹心路、南至北三环路，大力发展生物制药、现代中药等非化学合成的生物医药产业，并集合研发中心的建设，伺机发展基因工程相关产业，为未来产园区多元化发展提供基础。

(3) 健康疗养产业社区

该社区东到五龙河、西至丹西公路、南至北三环路，适当发展保健用品、营养食品、保健器具等生产产业，作为产业园未来的特色产业和增长亮点。

(4) 视光学东部产业社区

该社区位于湾河以东区域，东到 241 省道、西至湾河、北到北二环路、南至丹伏路，重点发展眼镜架部件生产产业，纯钛、钛合金、记忆金属等一些高科技眼镜架的生产也将作为该社区产业发展的主要方向。

(5) 视光学中部产业社区

该社区位于湾河以西区域，东到湾河、西至 312 国道、北到小五龙河、南至丹伏路，现有眼镜一页适当保留，重点发展高档树脂镜片、隐形眼镜镜片、镜架、原辅材料、零配件等生产产业。

(6) 视光学西部产业社区

该社区位于 312 国道以西区域，东到中心路、西至五龙河、北到北三环路、南到 312 国道，重点发展防辐射眼镜、3D 眼镜等科技型眼镜的研发与制造。

园区基础设施规划为：

(1) 给水工程规划

规划由现有的长湾水厂、规划普善水厂实施区域供水，其中长湾水厂远期规模为 40 万 m³/d、普善水厂远期规模为 10 万 m³/d。

保留原 241 省道-312 国道、丹伏公路区域供水管道，增加北三环、北二环、312 国道

区域供水管道，管径分别为 DN800、DN600、DN800 毫米。沿观鹤北路、建镇路、丹心路、天霞路敷设 DN400-DN600 毫米给水主干管。其他道路布置给水干管和支管，管径 DN200-DN300 毫米。

（2）排水基础设施规划

规划产业园内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道采用重力流就近排入附近水体，废水分片区接管相应的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

医疗器械产业社区、生物医药及基因工程产业社区、视光学西部产业社区、视光学东部产业社区、生命科学产业园居住社区及产业园内其他区域污水经管网收集后接管石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该污水厂现有处理规模为 4 万 m³/d，远期规模为 10 万 m³/d，尾水排入京杭运河。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生活污水规划接入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健康疗养产业社区、视光学中部产业社区污水经管网收集后接管司徒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该污水处理厂现有处理规模为 0.5 万 m³/d，远期规模为 1.5 万 m³/d，尾水排入新河，最终进入京杭运河。

结合污水厂位置、污水管线走向和自然地理条件，规划建设一座污水提升泵站，位于北三环路 与 312 国道交叉口东南角，设计规模为 2 万 m³/d。根据地形、道路情况、土质等情况，综合考虑规划污水管道的平面位置和高程。规划石城污水处理厂收集片区、司徒污水处理厂收集片区分别沿观鹤北路、建镇路、241 省道敷设污水主干管，污水主干管管径为 d600-d1000 毫米，其余道路按需敷设 d400-d500 毫米污水支管。规划雨水主干管管径为 DN600-DN1000 毫米。

（3）燃气工程规划

丹阳市上游气源为“西气东输”、“川气东送”等多气源联合供气。

产业园由东部城市高中压调压站供应天然气。来自上党门站的高压管道经高中压调压站计量、调压至 0.4MPa 后送往城市中压管网，经北二环路、241 省道、丹心路等道路引入园区。区内燃气中压主干管网主要沿北三环路、中心路、建镇路敷设，主要燃气管道连成环网，保证供气安全。

（4）供热工程规划

根据产业园用热户发展需要，适时将周边热电厂的蒸汽管网进行延伸，为产业园提供蒸汽资源。同时根据上位规划，产业园附近将规划预留一座司徒热电厂，若规划热电厂建

成投运，产业园将以该热电厂作为集中供热热源点。

(5) 环卫工程规划

产业园内规划设置两座垃圾转运站，分别位于丹西公路与建镇路交叉口东南角、北二环与天元路交叉口西北角，垃圾转运规模 30t/d。生活垃圾集中收运送至镇江城东垃圾焚烧厂焚烧处理。

4、生命科学产业园区规划环评情况

江苏省环科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丹阳市生命科学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通过了规划环评审查小组审查，并取得审查意见（丹环审[2015]117 号）。

对照《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丹阳市生命科学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拟建项目与规划环评批复的相符性见表 2-3。

表 2-3 拟建项目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序号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	本项目与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1	入园项目应根据《环评法》、《规划》及其环评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应严格执行规划环评拟定的产业定位、产业环境经济准入门槛，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及《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等规定，规划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燃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除云阳药业外，其他医药项目不得含原药加工工序。对于与规划区产业定位不符的现有企业维持现有规模不扩增，适时进行搬迁。	本项目为血压计装配线，无工业排水，与审查意见相符
2	加强园区沿路、沿河绿化带的建设，尤其园区西部界丹公路沿路绿化带宽度不得小于 30m，园区规划居住区与周边产业社区之间设置 50m 空间隔离带，废气排放量大的企业项目不得临近园区边界布置或布置在居住区上风向。	本项目远离居民区，绿化覆盖率高
3	夏霖烈士墓属丹阳市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为基本体 4 至 50 米为界，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江苏省文物保护条例》等各项法规，未经文物、规划行政部门同意，不得在保护范围内新建任何基本建设项目。	符合规划审查意见
4	规划区污水分片区接管石城污水处理厂和司徒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应尽快完善配套污水管网建设，实现 100%的污水集中处理率。同时设置足够容积的事故池，杜绝事故时污水及消防尾水等进入外环境。	项目不涉及废水产生和排放

5	规划区不实行集中供热,用热企业采用天然气锅炉自行供热,规划区内能源结构主要为天然气、电、少量轻柴油。	项目无需生产供热
6	认真落实固废处理处置各项措施,工业危险固废送镇江新宇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各类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并运送至镇江城东垃圾焚烧厂焚烧处理。	各类固废处置符合环保要求
7	以节地、节能、减排为核心,坚持节约用地,严格控制园区盲目建设,针对不同集群类型的工业园区和入园企业,建立园区土地投资强度、能源消耗强度、单位产值排放强度的准入制度。	满足
8	加强规划区风险防范应急体系建设。结合规划区产业定位特点,完善规划区环境风险防范应急体系,配备相应的设备、人员,并通过定期演练不断总结完善。	建立应急体系,制定应急源
9	规划区内已建项目企业应尽快完成“三同时”验收,不能达到验收条件的企业应立即进行限期整改。应加强直排企业污水治理设施管理,确保达标排放,一旦污水管网铺设到位,应适时进行接管,进一步降低对水环境的影响。	满足
10	规划区应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规划区和入区企业应配备环保专职或兼职人员,对入区企业污染源及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转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监督性监测;按规范完善环境监测计划,开展日常环境监测。	满足
11	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每隔五年须进行一次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未按时进行跟踪评价的,将对园区实施限批。在规划修编时,应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并报我局审查。	规划未满5年

本项目从事医疗器械血压计的生产,对照《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丹阳市生命科学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中园区准入条件。

5、相关法规政策相符性

对照《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2018年5月1日起施行)第四十三条:

“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对照本项目工艺及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项目不属于该防治条例禁止类项目,因此,本项目建设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

条例》相符。

因此，综上所述本项目和当前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和地方性法规政策相符。

(四)“三线一单”及与园区规划相符性分析

1、生态红线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项目附近主要生态功能区如表 2-4 所示。

表 2-4 项目周边生态红线区域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			与本项目方位距离 m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	二级管控区	
吴塘水库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	以吴塘水库为中心，沿吴塘村边界，西至与丹徒交界处，东至丹西公路	13.01km ²	-	13.006km ²	W, 1000
练湖水城重要湿地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位于练湖中心河以北，沪宁高速公路以南，312 国道以东，京杭运河以西的区域	10.07km ²	-	10.07km ²	E, 40
京杭大运河(丹阳市)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	北起与丹徒交界处，流经练湖、开发区、云阳镇、陵口镇、吕城镇，南至与武进交界处，沿河两岸 100 米范围内的区域	11.19km ²	-	11.19km ²	E, 3700

由上表可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本项目东侧 40m 的“练湖水城重要湿地”，本项目拟建地不在生态红线保护区内，项目建设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关要求相符。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保护规划情况见附图 6。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现状监测资料可知，项目所在地的大气、地表水及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该项目运营过程中会产生少许污染物，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类污染物的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不会降低当地环境质量。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采用成熟可靠的工艺技术，单位产品能耗、物耗低，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项目不占用新的土地资源，不会突破当地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所在地没有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进行说明，具体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与国家、地方、园区产业政策《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11 第 9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以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项目属于限制类，不属于淘汰类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苏政办发[2013]9 号）修正	经查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苏政办发[2013]9 号）修正中禁止类项目，属于限制类项目，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4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5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	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项目属于限制类。
6	《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丹阳市生命科学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	对照《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丹阳市生命科学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中园区准入条件，本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和布局规划，除满足本表 1-5 项条款外，特别注明，园区除云阳药业外，其他医药项目不得含原药加工工序，本项目为医疗器械生产，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7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基本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五）、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涉及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苏环规[2015]1 号）文件要求可知，涉及重点重金属排放的建设项目应入园进区，并符合园区的产业定位；禁止新建涉重项目，扩建和改建项目不得增加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并满足区域总量削减要求。本项目属迁建项目，不增加产能，搬迁完成后，汞污染物考核核算排放总量不增加，满足区域总量削减要求。建设地点位于丹阳市生命科学产业园，不在丹阳市生命科学产业园禁止引入企业范围之内，符合园区规划。

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汞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4]214 号）文件要求

可知，有含汞废气产生的工段均应设置废气收集装置，并通过载硫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达标排放；含汞固废必须无害化处置，贮存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的相关要求；企业必须按照要求建立完善的环保组织体系、健全的环保规章制度和规范的环保台账系统。本项目搬迁后，含汞废气经收集后经 10%载硫活性炭处理达标后排放，含汞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企业现已建立相关环保组织体系和环保规章制度，并承诺迁建后仍将按照要求尽快完善环保台账系统。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属于可建设项目

（六）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厂区平面布置及厂界周围环境概况

地理位置：本项目位于丹阳市经济开发区生命科学产业园，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厂区平面布置：厂区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 2；

厂界周围环境现状：本项目迁建拟建地为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所属用地，相邻均为在建鱼跃丹阳医疗器械生产基地项目。建设项目周围具体环境概况见附图 3。

（八）工作制度和劳动定员

工作制度：本项目建成后，采用单班制作业，每班作业时间 8 小时，年运行 300 天，年操作时数 2400h。

劳动定员：本项目配备员工 30 人，生活设施位于鱼跃基地生活区，本项目不作评述。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相关情况简述

项目租用厂房归属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为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成立的子公司，公司在丹阳市经济开发区生命科学产业园征地约 818.5 亩，该公司 2013 年于该地块申报“年产 520 万台医疗呼吸机械产品建设项目”并通过丹阳市环保局审批（丹环审[2013]168 号）。

鉴于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年产 520 万台医疗呼吸机械产品建设项目”尚在建设过程中，因此，该项目各类排污情况引用其环评数据。经查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年产 520 万台医疗呼吸机械产品建设项目”环评报告，项目主要产品为各类医用呼吸机械产品包括制氧机、雾化器、吸引器、医用空气净化器、睡眠呼吸机等 5 大类产品，主要生产工艺为各类半成品组装、测试。

项目营运期间，环评核定主要三废产生和排放情况为：

1、噪声：项目主要噪声源：空压机、车间空调机组等机械噪声及空压机空气动力；

2、废气：项目主要废气污染物少量无组织焊接烟尘；

3、废水：项目主要废水排放为职工生活污水，拟经厂内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预处理后接管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厂；

4、固废：项目主要固废为职工生活垃圾。

环评核对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1、废水：项目废（污）水及其污染物接管考核量指标分别为：废水入管总量 98400m³/a、COD39.360t/a、SS29.520t/a、氨氮 2.952t/a、总磷 0.590t/a。

项目废（污）水经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放量指标为：废水量 98400m³/a、COD4.920t/a、SS0.984t/a、氨氮 0.492t/a、总磷 0.049t/a。

2、废气，焊烟属无组织排放，不作总量控制。

3、固废：零排放。

说明：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年产 520 万台医疗呼吸机械产品建设项目”项目规划建设了鱼跃科技医疗产业园生活区，目前基础建设已进入扫尾阶段，届时本项目职工生活设施全部依托该生活区，其规划员工总人数未突破原环评申报总量。

2、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情况简述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现址位于丹阳市振兴路 1 号）是专业从事医疗设备研发、制造和营销的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先后建设了约 14 个项目，公司现有项目具体情况见表 2-6。

表 2-6 公司现有项目具体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审批情况	环保验收情况
1	年产300万件 医用血压计 迁建项目	台式血压计	210 万台/年	2006年5月通过了 丹阳市环境保护 局的审批	2006年12月通过了 丹阳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 验收
		自动血压计	90 万台/年		
2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手术电动手术床、超声清洗机、电动轮椅、多普勒彩超等医疗设备的研发	建筑面积 5000m ²	2007年8月通过了 丹阳市环境保护 局的审批	2012年4月通过了 丹阳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 验收（丹环验 [2012]10号）
3	小型“机电一体化医疗器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电子血压计	10万台/年	2007年8月通过了 丹阳市环境保护 局的审批	2012年4月通过了 丹阳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 验收（丹环验 [2012]14号）
		电动吸引器	3万台/年		
		超声雾化器	5万台/年		
		防褥疮床垫	2万台/年		
4	手动及电动	手动轮椅车	8万辆/年	2007年8月通过了	2012年4月通过了

	轮椅车技术改造项目	电动轮椅车	2000 辆/年	丹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	丹阳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丹环验[2012]16号）
5	医用分子筛制氧机技术改造项目	小型医用分子筛制氧机	6万台/年	2007年8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	2012年4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丹环验[2012]18号）
		大型医用分子筛制氧机	100套/年		
6	医用诊断X射线机开发和制造新建项目	全数字储能式 X射线机	2000套/年	2009年2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	已建成生产（正在申请组织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
7	电子血压计技术改造项目	电子血压计	30万台/年	2009年11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丹环审[2009]140号）	2012年4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丹环验[2012]15号）
8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血压监测模拟器、血氧监测模拟器、信号发生器、配套示波器、数字存储示波器、恒温槽、RLC 测试仪、仿真器等医疗诊断护理设备的技术改造	建筑面积 5000m ²	2009年11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丹环审[2009]137号）	2012年4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丹环验[2012]12号）
9	医用分子筛制氧机系列技术改造项目	小型医用分子筛制氧机	12万台/年	2009年11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丹环审[2009]139号）	2012年4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丹环验[2012]13号）
		大型医用分子筛制氧机	200套/年		
10	医用压缩机（泵）产业化项目	无油自润滑活塞空气压缩机	15万台/年	2009年11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丹环审[2009]141号）	2012年4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丹环验[2012]11号）
		雾化器泵	20万台/年		
		负压泵	12 万台/年		
11	轮椅车技术改造项目	手动轮椅车	15 万辆/年	2009年11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丹环审[2009]138号）	2012年4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丹环验[2012]17号）
12	基于医疗物联网的智能诊断装备关键核心技术研发	智能诊断装备	4 万套/年	2013年7月通过丹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丹环审[2013]294 号）	——
13	鱼跃丹阳医	电子血压计	200 万台/年	2015年8月通过丹	建设中

	疗器械生产基地（二期）新建项目	制氧机	40万台/年	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丹环审[2015]156号）	
		压缩机	38万台/年		
		雾化器泵	8万台/年		
		血糖仪	50万台/年		
		试纸	8亿片/年		
		轮椅车	40万辆/年		
		床边桌	20万台/年		
		助行拐杖	60万支/年		
14	高端医用诊疗设备智能制造项目	电子血压计	500万台/年	2018年5月通过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丹环审[2018]53号）	建设中
		制氧机	70万台/年		
		雾化器	180万台/年		
		血糖仪	160万台/年		
		试纸	3.5亿片/年		
		血氧仪	30万台/年		
		电动轮椅	2万辆/年		
		其他康复理疗设备	180万台/年		

根据该公司现有项目环评报告及相关验收资料，该公司已批项目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处理削减、排放情况及相应环保治理措施情况如下：

1、噪声：该厂区现有项目（振兴路现址）噪声源设备较多，分布较广，噪声源主要为各类机械设备等，项目所用设备均较先进，根据验收资料现场实测，在采取相应的隔声、减震、降噪措施后，项目厂界临振兴路及庆丰路一侧噪声现状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类标准要求，其余区域噪声现状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2、废水：该厂区现有项目（振兴路现址）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其产生量为67933.5 t/a，其中职工生活污水为63818.5 t/a，工业废水为4115 t/a。根据现有项目废水的性质，公司现有项目全部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预处理），由区域下水管网，排入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经厂内与处理后，现有项目废（污）水主要污染物浓度经厂内预处理后均可达到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厂相应接管标准要求，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厂从规模、服务范围、接管水质和处理能力均能够满足公司现有项目排水要求。

3、废气：公司现有项目（振兴路现址）废气主要为血压计注汞废气、注塑粉尘及焊接烟尘，其产生量分别为：汞蒸气0.8kg/a，注塑废气0.791t/a，焊接烟尘0.232t/a。现有项目产生的注塑废气、焊接废气均通过车间抽排风设施强制排出，以无组织排放；汞蒸气经载硫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项目注塑车间及焊接车间无组织废气分别设

置了 5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在该防护距离内无敏感保护目标。在采取相应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后，现有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甚微，大气环境质量仍可保持原等级水平，符合功能规划要求。

4、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包括金属废料 105.4t/a、不合格零部件 795t/a、废皮质边角料 0.5t/a、实验废料 1.0t/a (HW49)、废矿物油 3.5t/a (HW08)、废金属汞 0.5t/a、焊渣 0.26t/a、及职工生活垃圾 726t/a 等。其中实验废料及废矿物油属于危险固废，由镇江新宇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其他一般工业固废均由原料供应商回收综合利用或外售给相关单位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项目各类固废均经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实现区域零排放，不对周围水土环境造成影响。

总量控制：

根据丹阳市环保局审批意见，目前全厂现有项目各类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①废水：全厂（振兴路现址）现有废（污）水及其污染物接入管（考核量）指标分别为：废水量 67933.5t/a、COD 22.933t/a、SS 14.072t/a、氨氮 2.082t/a、总磷 0.391t/a、石油类 0.010t/a；项目废（污）水经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各污染物最终排放量指标分别为：废水量 67933.5t/a、COD 3.402t/a、SS 0.680t/a、氨氮 0.34t/a、总磷 0.034t/a、石油类 0.0005t/a。

②废气：现有项目废气污染物均呈无组织排放，不作总量控制，仅作为考核量考核。

③固废：全厂固废均以零排放原则进行控制。

综合上述，项目运营期间，运转良好，未发生环境污染及居民纠纷事件，无环境问题。

搬迁原址要求：项目搬迁时，应按照环保要求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利用、处置；厂内不得遗留固体废物。



三、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一）地理位置

丹阳市地处太湖流域上游地区，座落在江苏省南部、镇江与常州之间，地处东经 119°24' ~ 119°54'、北纬 31°45' ~ 32°10'；全市土地面积 1047 平方公里，其中陆地面积 850.2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81.2%，水域面积 196.8 平方公里，占 18.8%；全市南北长 44 公里，东西宽 32.5 公里；东邻武进县，南毗金坛市，西与丹徒县交界，北与扬中市隔江相望。沪宁铁路、沪宁高速公路和 312 国道横穿境内，京杭大运河横穿境内，水陆交通十分便利。

（二）地形、地貌、土壤和资源

项目建设地位于丹阳市经济开发区，属宁镇丘陵延伸地带及太湖平原湖西部分的南部平原交汇处，该镇地势平坦，地面标高 6 米左右，境内河渠纵横。

地层单元属扬子区下扬子地层分区，地层自上元古界震旦系至新生界第四系发育良好，为第四系沉积层所覆盖，其地层自老到新为上元古界、古生界、中生界、新生界。地处宁镇反射弧的东段，地质构造运动形成的褶皱带、构造轴线主要为北东和北北东，断裂活动以断层走向为主，横断层为次，在断裂作用影响下形成小型凹陷盆地。根据有关钻探资料，该地区地层厚度和岩性比较均匀，具有较大的承载力和较好的稳定性，工程地质条件良好。本区地震烈度为 7 级。

境内地带性土壤主要为渗育型水稻土亚类的灰沙土土属和潴育型水稻土亚类的黄泥土土属。灰沙土土属棕灰色，质地均一偏粘，为粉质中壤土，土壤肥力属较高类型；黄泥土土属灰黄色土，土层深厚，质地均一偏粘，为粉质重壤土，土壤肥力属上等类型。适合于稻、麦、棉水旱轮换作业。

（三）气象气候

丹阳市处在亚热带与南温带的过渡性气候带中，具有明显的季风特征，四季分明，降水丰沛，光照充足。年平均气温 15℃，年日照量为 2021 小时，无霜期 230 天，平均降水量为 1058.4 毫米/年。春秋两季为冬夏季风交替时期，常出现冷暖、干湿多变的天气；夏季盛行海洋来的东南风，以炎热多雨天气为主，6 月中下旬该地区进入梅雨期，天气闷热潮湿，雨量集中，多雷雨、大雨或暴雨；冬季以寒冷少雨天气为主。

根据丹阳市气象站提供的资料，其主要气特气象征见表 3-1。

表 3-1 项目所在地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项 目	单 位	数 值	
气温	年平均气温	℃	14.9
	极端最高温度	℃	38.8
	极端最低温度	℃	-18.9
	最热月平均温度（7月）	℃	27.7
	最冷月平均温度（1月）	℃	1.9
风速	年平均风速	m/s	2.9
	最大风速	m/s	23.0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kPa	101.4
相对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	78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7月）	%	86
	最冷月平均相对湿度（1月）	%	74
降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mm	1058.4
	日最大降水量	mm	234.3
	年最大降水量	mm	1628
主导风向	常年主导风向		偏东风
	夏季主导风向		E SW
	冬季主导风向		NE NW

（四）水系

丹阳市以宁镇丘陵为分水岭，形成两大水系区域。北部为长江水系，流域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 10.7%。该区域河流短小，发源于宁镇丘陵，大多由西流向东，注入长江。夏季流量多而急，冬季流量少而慢。南部属于太湖水系，流域面积占全县总面积的 89.3%。该区域河流自北向南，汇集了宁镇丘陵低山南麓和茅山东北麓的地表水，注入金坛市的长荡湖和武进市的滆湖。流量大，流速慢，水位变化小。太湖水系的南部和东部地区，多天然湖塘。京杭运河和九曲河将太湖水系和长江水系相连接，从而构成丹阳的水系网络。

本项目所在地所属水系为太湖流域湖西水系，区域内主要的地面水体为新河、西门运河、香草河以及京杭运河。

新河西承吴塘水库来水，河流全长约 10km，水面宽 17.5m，平均水深 0.58m，断面流量 0.61m³/s，平均流速 0.06m³/s，水道面积 10.2m²。河水流向在正常情况下由西向东，汇入西门运河；在干旱时，会出现倒流。河流功能主要用于灌溉和航运，对当地地表水的调节具有很大的作用。该河水质功能类别目前划分为IV类，2020 年需达到III类。

西门运河全长 4.5 公里，河底宽 2 米，河道宽度 50~60 米，河流流向由北向南，河水流速高峰 0.70m/s，平均流速 0.20m/s，枯水期时有倒流，流速约 0.1m/s。

香草河全长 19.5 公里，平均水位 1.5-3.0m，最高水位 2.5-4.50m，枯水位 1.0-2.5m，

平均河宽 18-30m，流量 5.0-25m³/s，枯水滞流期最小流量 0.6m³/s。

京杭运河起点在辛丰镇桥，终点九时铺，南北向穿过丹阳全境，全长 29km。其功能为航运、工业和农业用水。京杭运河丹阳断面，平均水位 2.5-4.0m，最高水位 2.9-4.50m，枯水位 2.5-2.7m，平均河宽 58-61m，流量 20-95m³/s，枯水期平均流量为 6.8m³/s，枯水滞流期最小流量 3.6m³/s。苏南京杭运河的水流量受镇江谏壁闸及九河林家闸的控制。

区域地表水系见附图 4。

(五) 生态环境

1、陆生生态

本项目所在地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的温暖地带，光、热、水资源较丰富，宜于多种作物的生长繁育。低山丘陵地带以黄棕壤为主，平原地带以水稻土为主。天然植被主要是落叶、常绿阔叶混交林，落叶阔叶树有麻栎、黄连木、山槐、枫杨等；常绿阔叶树有青冈栎、苦槠、石楠等。但因人类活动的影响，原生植被已残留甚少，现有的是人工栽培的用材林、薪炭林、各种经济林和大片的农田植被。全市鸟类 100 多种。其它野生动物 20 多种。

2、水生生态

评价区内鱼类资源丰富，青草鱼、鲢鳙鱼、鲤鲫等淡水鱼类和鳊、鲇、鳝等非人工养殖鱼类均有大量产出。境内长江鱼类有 90 多种，其中刀鱼、鲥鱼、鳊鱼、河豚是名贵的鱼类；白鳍豚、中华鲟是我国珍稀动物，其溯河回游经过该地长江水域。

社会环境简况：

（1）丹阳市

丹阳市位于江苏省南部，处于苏锡常都市圈与南京都市圈交汇处的重要节点，是苏南比较发达的县(市)之一，全市面积 1059 平方公里，人口 89 万。丹阳作为长江三角洲地区对外开放的重点城市之一，进入新世纪以来，经济和社会发展势头十分强劲。

自改革开放以来，丹阳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方面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国内生产总值、财政收入列江苏省第 10 位，小康指标列全省第 9 位，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县(市)第 33 位，先后荣获全国卫生城市、全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优秀城市、全国文化工作先进县(市)、全国体育先进县(市)、全国双基教育工作先进县(市)和江苏省党建工作先进县(市)、江苏省教育工作先进县(市)、江苏省文明城市等荣誉称号。

（2）丹阳经济开发区

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成立于 1992 年，是江苏省内起步较早的县域省级开发区之一。区域面积 178 平方公里，总人口约 13 万人，下辖 20 个行政村、18 个社区。开发区位于中国最具发展活力的长三角经济区中心地域、全国现代化建设最前沿的沪宁城市带上，京沪高铁、沪蓉高速公路（G42）、沪宁城际高铁、沪宁铁路穿境而过，拥有得天独厚的地理区位优势 and 便捷通达的海陆空综合交通运输网络，是镇江以及丹阳市重要的对外开放窗口主要工业经济集聚区、科技创新引领区和城市建设样板区。

近两年，开发区坚持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争雄苏南、后发崛起”总目标为引领，深入实施“四区建设”（创新园区、精致城区、生态新区、和谐社区）发展战略，不断加快产业升级步伐，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着力抢占科技创新制高点，创新创业型开发区建设取得长足进展，以视光学、木业加工、五金工具、汽车零部件为代表的四大传统产业日趋成熟，航空航天新材料、新型医疗器械、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蓬勃兴起，现代物流、旅游商贸、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加速发展，形成了以先进制造业为主导、现代服务业为支撑、各类产业集聚发展的特色产业体系。与此同时，社会事业和精神文明建设也取得了长足发展，经济和社会发展综合实力始终稳居全省同等级开发区前十强，全面开启了经济发展、城乡发展、社会发展、持续发展的新征程

（3）开发区生命科学产业园

开发区生命科学产业园规划总面积 17.72 平方公里，位于沪蓉高速丹阳河阳出口南侧，是镇江市重点规划建设的先进制造业特色园区，也是丹阳市“6+1”重点产业园。

①基本情况

总体规划：建成具有江苏丹阳特色的新型国际生物医药及医疗器材制造业基地、纳米生物医药、中药饮片、天然药物研发生产基地，全省沿江联动开发的生物医药及 11 医疗器材示范区和先导区，打造“现代化的国际生命科学产业园”和“二十一世纪品质生命社区”。

产业目标：以创新科技产业链为核心，形成研发—孵化—生产—展示—体验—总部经济—宜居等相关联的产、学、研一体化的独立园区；成为长三角地区产业特色鲜明，富有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核心企业、核心技术、核心人才的高端集聚区。

特色集群：园区将形成四大特色创新产业集群，即：纳米生物医药产业集群、中药饮片和天然药物产业集群、医疗器械产业集群、医药工业产业群四大产业集群，同时承担丹阳传统产业视光学产业的转型升级功能。

科研支撑：园区将打造六大创新支撑平台，即：纳米生物医药研发技术中心、医疗器材制造工艺工程研究中心、药物制剂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化学药物研发技术中心、药物微量杂质的检测和分离技术中心、医疗器械研发中心，它们组成了一个完整的生物技术药物开发及中试工艺技术平台。

②园区建设情况

目前，园区一期 2 平方公里已全面启动，完成拆迁 8 万平方米，建成南北主干道 3 条（鱼跃路、紫苑路、次三路），园区供电、供水、供热、天然气、排污主管线已部分建成，园区已初步具备承载产业项目的能力。其中，江苏云阳集团药业有限公司、江苏沂泽生化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华洪药业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医药高科技企业已建成试生产。江苏鱼跃医疗产业园、江苏鸿运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建设。

（4）环境基础设施

根据丹阳市污染集中控制计划，设计处理能力为 20000t/d 石城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已建成投运，开发区生命科学产业园内污水通过污水管网进入石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5）环境功能区划

根据《镇江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 15190 - 2014)，结合项目拟建地现状，区域环境功能区划如下：

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工程拟建地为大气环境为二类功能区，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大运河丹阳城区段（人民桥～宝塔湾）为Ⅳ类水体，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水质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划：工程拟建地所在地用地规划为工业用地，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工程拟建地位于开发区生命科学产业园鱼跃路北侧，东、南、西侧均为鱼跃公司用地，北侧临沪宁高速公路。

四、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为大气环境三级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的要求，三级评价项目只调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情况，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书中的数据或结论。因此，本项目评价引用《2017年镇江市环境质量报告书》，镇江市区环境空气见表4-1。

表 4-1 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5	60	25.00	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位数	34	150	22.67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3	40	107.50	不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位数	88	80	110.00	
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1300	4000	32.50	达标
O ₃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209	160	130.63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90	70	128.57	不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167	150	111.33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6	35	160.00	不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114	75	152.00	

由表4-1可见，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未达标，超标污染物为PM_{2.5}、PM₁₀、臭氧和二氧化氮，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

根据《镇江市改善空气质量强制污染物减排方案》(镇政发[2018]22号)、《镇江市颗粒物无组织深度整治实施方案》(镇大气办[2018]2号)，通过进一步颗粒物的无组织排放整治、铸造行业烟气粉尘专项整治、施工扬尘污染整治、高污染车辆及油品质量管控、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根据丹阳市环境监测站于2017年6月对评价区域的大气监测结果，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故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具体监测内容及统计结果详见下表4-2。

表 4-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统计结果（单位：mg/m³）

项目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0.018~0.019	0.012~0.027	——
	日均值	0.018	0.018	0.043
评价标准(日均值)		0.15	0.08	0.15
评价标准（小时均值）		0.5	0.2	——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地表水环境现状：本次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利用丹阳市环境监测站 2018 年 5 月对京杭运河（丹阳段）常规例行监测统计资料，具体监测及评价结果见下表 4-3。

表 4-3 地表水水质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表（mg/L, pH 无量纲）

污染物		pH	高锰酸盐指数	氨氮	总磷	COD	石油类
监测结果	宝塔湾断面	7.81	3.8	0.59	0.15	9	0.02
	人民桥断面	7.14	3.1	0.90	0.16	10	0.03
	练湖砖瓦厂	7.44	3.1	0.94	0.13	5	0.04
IV 类水质标准		6~9	≤10	≤1.5	≤0.3	≤30	≤0.5

由上表可知，评价区域京杭大运河（城区段）各断面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水质标准，评价区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无锡市中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噪声现场监测结果（现场监测点位见附图 2），本项目拟建地区厂界噪声监测点监测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其监测统计结果见下表 4-4。

表 4-4 评价区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单位：dB（A））

监测点号	测量时段	等效 A 声级 dB（A）	评价标准	评价结果
1#	昼间	57.7	65	未超标
	夜间	49.3	55	未超标
2#	昼间	56.7	65	未超标
	夜间	47.9	55	未超标
3#	昼间	53.7	65	未超标
	夜间	48.8	55	未超标
4#	昼间	55.7	65	未超标
	夜间	48.5	55	未超标
5#	昼间	56.5	65	未超标
	夜间	48.7	55	未超标
6#	昼间	55.7	65	未超标
	夜间	48.4	55	未超标

由上表可以看出，各监测点此次监测期间，无论白天或夜间噪声值都能符合环境功能要求，没有超标现象。总体来讲，评价区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表 4-5 本项目主要水环境、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 (m)	规模	环境功能
水环境	京杭运河	东	>3700	中型河流	IV类
生态环境	京杭大运河(丹阳市)洪水调蓄区	东	>3700	总面积 11.19km ²	洪水调蓄区 二级管控区
	练湖水城重要湿地	东	>40	面积 10.07km ²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吴塘水库洪水调蓄区	西	>1000	面积 13.01km ²	洪水调蓄区 二级管控区

表 4-6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距离/m
	N	E					
大气	32.0352	119.5199	陈巷村	人群健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	S	840
	32.0319	119.5266	河阳新城	人群健康		SE	1200
	32.0323	119.5330	前十里甸村	人群健康		SE	1260
	32.0344	119.5365	后十里甸村	人群健康		SE	1220
	32.0268	119.5271	申村	人群健康		SE	1750
	32.0259	119.5189	汤甲村	人群健康		S	1850
	32.0199	119.5193	泥丁村	人群健康		S	2500
	32.0235	119.5297	西三桥村	人群健康		S	2100
	32.0237	119.5156	杨巷村	人群健康		S	2150
	32.0267	119.5126	普墅村	人群健康		SW	1820
	32.0253	119.5042	曹巷村	人群健康		SW	2350
	32.0267	119.5002	丁家村	人群健康		SW	2240
	32.0349	119.5101	冯村	人群健康		SW	980
	32.0375	119.4999	前河阳村	人群健康		SW	1380
	32.0412	119.5006	中河阳村	人群健康		SW	1430
	32.0335	119.4971	小白洋湾	人群健康		SW	1950
	32.0329	119.4928	大白洋湾	人群健康		SW	2300
	32.0475	119.5016	后河阳村	人群健康		NW	1080
	32.0523	119.5112	丰岗村	人群健康		NW	991
	32.0535	119.5141	永家村	人群健康		NW	1000
	32.0561	119.5114	井巷村	人群健康		NW	1370
	32.0562	119.5032	后东村	人群健康		NW	1700
	32.0568	119.4981	后天干村	人群健康		NW	2100
	32.0741	119.5040	马陵岗村	人群健康		NW	2400
	32.0622	119.5020	前马陵村	人群健康		NW	2400
	32.0545	119.5192	河阳集镇	人群健康		NE	1000
32.0589	119.529	社上村	人群健康	NE	1700		
32.0635	119.5232	阔达村	人群健康	NE	2100		
32.0534	119.5371	后观村	人群健康	NE	2170		

五、评价适用标准

1、环境空气

大气环境：SO₂、NO₂、PM₁₀、汞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数值见表 5-1：

表 5-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取值标准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表 1 二级
	日平均	150μg/m ³	
	小时平均	500μg/m ³	
NO ₂	年平均	40μg/m ³	
	日平均	80μg/m ³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PM ₁₀	年平均	70μg/m ³	
	日平均	150μg/m ³	
汞	年平均	0.05	
	最大一次	0.3	

2、环境噪声

项目拟建地区域噪声监测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5-2：

表 5-2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LeqdB (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6：00）
3 类	≤65	≤55

3、地表水

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京杭运河丹阳城区段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水质标准。具体数据见表 5-3：

表 5-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除 pH 外为 mg/L

类别	pH	COD _{Cr}	NH ₃ -N	TP	高锰酸盐指数	石油类
IV类功能水域标准	6~9	≤30	≤1.5	≤0.3	≤10	≤0.5

1、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排放标准见表5-4：

表 5-4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dB(A)

标准	标准类别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6:00)
GB12348-2008	3类	65	55

2、废气：

车间汞蒸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5-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 监测浓度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kg/h)		
汞及其化合物	0.012	15	0.001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0.0012

3、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相关要求。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1、废气：本项目有组织汞蒸气产生量为0.000072t/a，无组织汞蒸气废气产生量为0.00008t/a，项目废气排放量向丹阳市环保局申请备案。

2、固废：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实现零排放。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六、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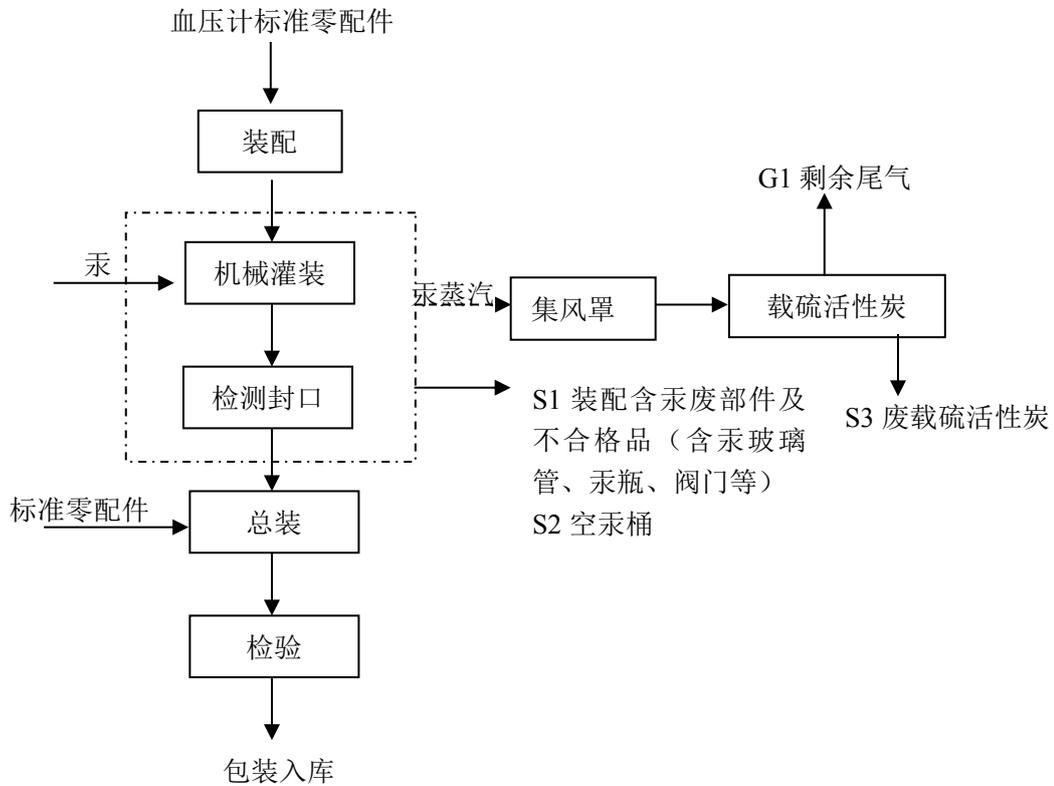


表 6-1 血压计装配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项目搬迁前后生产工艺、产能、设备配置等均无变化，将加工好的血压计外壳配件，以及直接购买的开关上勾、标尺、玻璃管、皮管圈、示值管帽等标准配件进行人工流水线装配。装配好的半成品通过全自动灌装机进行机械灌装金属汞，通过检测后进行封口，然后将直管、接头、布袋连皮带、前气阀等外购标准配件进行人工装配。通过检测合格后使用纸箱等包装即得成品。

二、汞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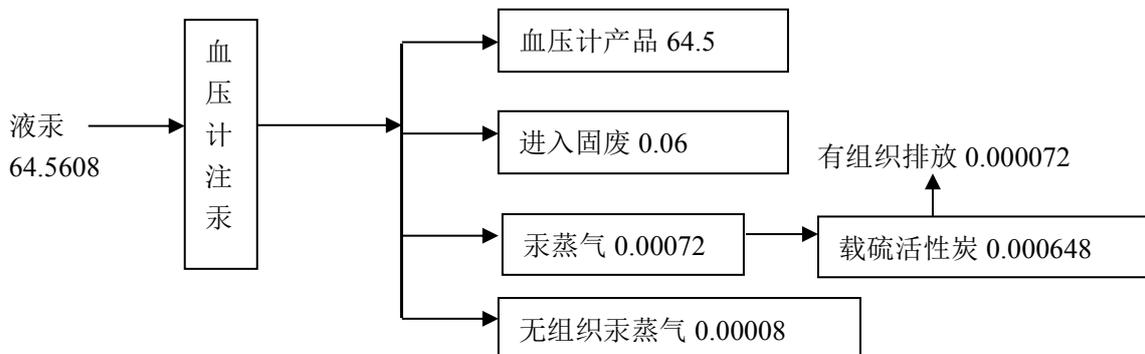


图 6-1 搬迁项目营运期汞平衡图（单位：t/a）

三、项目主要污染工序及其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产排量核算：

1、废气

本项目生产废气主要为注汞工段含汞废气、含汞物料仓库少量汞蒸气。金属汞在常温下有蒸汽挥发，且对人体有一定程度的危害，因此，项目注汞为全自动工艺，其中注汞工段设计微负压，含汞物料仓库物料密闭贮存，车间保持恒定温度，减少由于温度过高而引起汞蒸气的挥发。迁建项目将现厂区内产线整体搬迁至新厂区，共配2个水银灌装工段，三个含汞物料仓库，迁建实施后项目业主仍拟将前述工段汞蒸气及汞物料库的汞蒸气废气一并收集后经一套载硫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收集采用上部方型罩形式，设计集气率不小于90%，设计总风量6000m³/h。

根据项目业主提供的原环评、汞平衡数据及例行汞蒸气废气装置进口监测数据，项目正常生产期间，汞蒸气年产生量合计为0.8kg/a。

表 6-1 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污染源	排气量 (m ³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 措施	去除率 (%)	排放状况			执行标准	
			浓度 (mg/m ³)	最大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最大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注汞工段及含汞物料仓库	6000	汞及其化合物	0.05	0.0003	0.00072	集气管道收集后通过进入“载硫活性炭”处理后高空排放(15m排气筒、排气筒内径0.36m)	90	0.005	0.00003	0.000072	0.012	0.0015

表 6-2 项目无组织废气及其主要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排放量(t/a)	最大排放速率(kg/h)	面源面积(m ²)	面源高度(m)	年有效工作时间h
车间	汞及其化合物	0.00008	0.00008	3.33333E-05	2400	≤13	2400h

2、噪声

项目生产设备位于钢混标准厂房内，项目生产线大部分为低噪声装配包装设备。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声源源强在75dB(A)以上)及治理情况详见表6-3。

表 6-3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等效声级	数量 (台)	距离厂界最近 距离位置 (m)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1	流水线	80	11	N, 40	置于室内, 基础减 震; 隔声	20
2	废气处理风机	85	1	N, 110	选用低噪设备; 隔 声; 加装消声器	20

4、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不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空汞桶、废活性炭、废汞。

(1) 固体废物产生量

根据企业实际生产经验:

①不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 装配工段少量不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部件产生量为 1t/a, 属于一般固废, 由原配件生产厂家回收;

②装配工段沾染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 装配工段沾染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产生量为 1t/a, 属于危险固废, 拟存放于车间内专用危废间,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废汞罐: 空汞桶产生量为 0.5t/a, 属于危险固废, 由原料供应商回收直接用于重复使用。

④废载硫活性炭: 项目废气处理设备使用的 10%载硫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会产生废活性炭。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的汞蒸气约 0.00072t/a, 10%载硫活性炭对汞蒸气的吸附量在 0.25g (汞蒸气) /g (10%载硫活性炭) 以上, 本环评取 0.25g (汞蒸气) /g (10%载硫活性炭), 则本项目载硫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0.0036t/a, 但鉴于业主实际废气装置设置装载量约 2.5t, 该活性炭装载量足够使用至本项目含汞血压计生产线停产之日, 因此, 该活性炭拟于 2025 年项目停产时作为危废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判断每种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 本项目各副产物产生情况及副产物属性判定结果详见表 6-4 所示。

表 6-4 本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及副产物属性判定表 (固体废物属性) 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不含汞报废配件 及不合格品部件	检验	固态	铝	1	√	—	《固体废物鉴 别标准 通则》

2	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部件	注汞及检验	固态	残留汞	1	√	—	(GB34330-2017)
3	汞桶	原料包装	固态	汞、铁桶	0.5	√		
4	废载硫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硫化汞	2.5	√	—	

说明：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6.1 以下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a) 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本项目原料汞桶使用后由原料供应商回收用于原始用途，并且已经签订了长期回收协议，不判定为固废，但是鉴于汞的危险特性，厂内储存和转运仍按危废管理。

(3) 危险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建设项目的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副产物产生情况分析和副产物属性判定，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见表 6-5，危险废物汇总表见表 6-6。

表 6-5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不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部件	一般固废	检验	固态	铝材等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78	/	1
2	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部件	危险固废	注汞及检验	固态	残留汞、铝材等		T	HW29	900-024-29	1
3	空汞桶	危险固废	原料包装	液态	汞、塑桶		T	HW49	900-041-49	0.5
4	废载硫活性炭	危险固废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硫化汞		T	HW29	900-452-29	2.5

表 6-6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方式	处置或利用方式
1	装配工段沾染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	HW29	900-024-29	1	注汞及检验	固态	残留汞、铝材等	汞	每个工作日	T	密闭容器贮存，危废暂存间，分区贮存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2	废载硫活性炭	HW29	900-452-29	2.5	检验	固态	汞	硫化汞	2025年换	T	密闭容器贮存，危废暂存间，分区贮存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3	废汞罐	HW49	900-041-49	0.5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硫化汞	汞	6个月	T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	-----	------	------------	-----	------	----	---------	---	-----	---	--	----------

七、环境影响分析

(一)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项目租用厂房，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及调试，对环境的影响甚小。

(二)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拟采取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本评价以点声源噪声衰减模式预测项目实施后厂界噪声，预测公式如下：

(1) 点源噪声预测模式

根据 HJ2.4-2009，本项目各噪声源都按点声源处理，根据声长特点，其预测模式为：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c})$$

式中： $L_p(r)$ —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A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 A_{div} 为几何发散、 A_{bar} 屏障屏蔽、 A_{atm} 大气吸收、 A_{gr} 地面效应、 A_{mic} 其它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由于后三种衰减都很小，可忽略不计。

本项目中噪声源都按点声源处理，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为：

$$L_p(r) = L_p(r_0) - 20\lg(r/r_0)$$

(2) 预测模式的简化：

仅考虑几何发散衰减，即将所有的声源视为点声源，且全部位于室外，选用 702 所的修正模式：

$$L_p(r) = L_p(r_0) - 16\lg(r/r_0) \quad \text{dB (A)}$$

(3) 点源噪声叠加公式

$$L_{TP} = 10\lg \left[\sum_{i=1}^n 10^{0.1L_{pi}} \right]$$

式中： L_{TP} —叠加后的噪声级，dB (A)；

n —点源个数；

L_{pi} —第 i 个声源的噪声级，dB (A)。

项目综合噪声源经距离衰减、隔声减震及生产车间合理布置后，正常生产期间，叠加本项目的噪声值，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7-1。

表 7-1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 dB (A)

测点序号	昼 间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评价结果
N1	57.7	25.5	57.7	达标
N2	56.7	25.8	56.7	达标
N3	53.7	35.9	53.7	达标
N4	55.7	38.8	55.7	达标
N5	56.5	33.5	56.8	达标
N6	55.7	43.5	56.0	达标

项目各类噪声源经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噪声厂界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昼间 ≤ 65 dB (A)、夜间 ≤ 55 dB (A))。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

(一) 有组织废气

(1) 废气达标分析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注汞工段含汞废气、含汞物料仓库少量汞蒸气,全厂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见上表 6000m³/h, 血压计生产线水银灌装含汞净化工艺流程示意图如下。

上部方型罩→风管支管→总风管→载硫活性炭吸附装置→引风机→排气筒

经上部伞型罩收集后的废气,首先进风管支管,之后汇总进总风管后进固定床载硫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吸附载体采用浸渍硫的活性炭颗粒。

根据迁建前现址生产线例行检测数据及本报告表 6-1 可以看出,本项目有组织汞蒸气排放浓度及速率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2)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

① 气象特征

根据丹阳市气象站提供的资料,其主要气特气象征见表 7-2。

表 7-2 项目所在地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项 目	单 位	数 值
气温	年平均气温	℃ 14.9
	极端最高温度	℃ 38.8
	极端最低温度	℃ -18.9
	最热月平均温度(7月)	℃ 27.7
	最冷月平均温度(1月)	℃ 1.9
风速	年平均风速	m/s 2.9
	最大风速	m/s 23.0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kPa 101.4

相对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	78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7月）	%	86
	最冷月平均相对湿度（1月）	%	74
降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mm	1058.4
	日最大降水量	mm	234.3
	年最大降水量	mm	1628
主导风向	常年主导风向		偏东风
	夏季主导风向		E SW
	冬季主导风向		NE NW

本区域风频玫瑰图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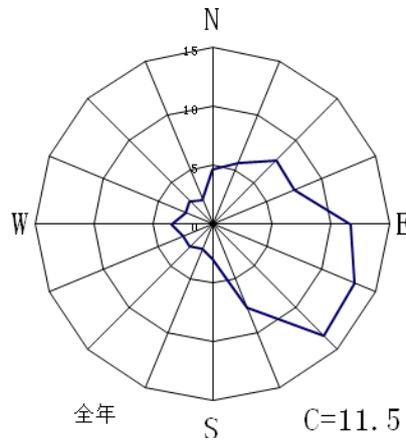


图 7-1 多年风向频率玫瑰图

②污染源参数

大气污染源点源参数调查清单见表 7-3，面源参数调查清单见表 7-4，非正常排放参数表见表 7-5。

表 7-3 大气点源参数表

点源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经纬度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	排放工况	污染物最大排放速率/(kg/h)
		E	N							汞及其化合物
1	FQ-01	119.6165	31.9891	20	15	0.36	16.38	25	正常	0.00003

表 7-4 矩形面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面源起点经纬度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E	N								汞及其化合物
1	生产车间	119.6152	31.9897	20	90	50	90	13	2400	正常	3.33333E-05

表 7-5 非正常排放参数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FQ-01	载硫活性炭装置故障	汞及其化合物	0.0003	0.5	不超过 1 次

*注：本项目非正常排放取最不利因素情况下排放量最大的排气筒，非正常排放处理效率以降到 50% 计算，有机废气处理系统以降为 0 计算。

③评价等级与评价范围

a、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根据本项目特点，确定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如下：

表 7-6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μg/m ³)	标准来源
汞及其化合物	1 小时平均	3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b、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采用推荐模式中的估算模型 AERSCREEN 对污染物的最大地面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 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 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进行计算。其中 P_i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 mg/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g/m^3 。

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分级判据见表 7-7。

表 7-7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本项目采用 AERSCREEN 估算模式，估算模型参数见表 7-8。

表 7-8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40 万人
最高环境温度/°C		38.8
最低环境温度/°C		-18.9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湿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④预测结果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AERSCREEN进行估算,正常工况下点源废气预测结果见表7-9,面源估算结果见7-10。

表7-9 点源估算模式计算结果表(FQ-1)

下风向距离(m)	汞及其化合物	
	预测浓度 C(mg/m ³)	浓度占标率 P (%)
10	9.99E-05	0.02
42	4.74E-04	0.27
100	9.70E-04	0.22
200	6.00E-04	0.13
300	3.85E-04	0.09
400	2.82E-04	0.06
500	2.16E-04	0.05
600	1.73E-04	0.04
700	1.42E-04	0.03
800	1.20E-04	0.03
900	1.02E-04	0.02
1000	8.92E-05	0.02
1100	7.86E-05	0.02
1200	6.99E-05	0.02
1300	6.28E-05	0.01
1400	5.68E-05	0.01
1500	5.18E-05	0.01
1600	4.74E-05	0.01
1700	4.37E-05	0.01
1800	4.04E-05	0.01
1900	3.75E-05	0.01
2000	3.50E-05	0.01
2100	3.27E-05	0.01
2200	3.07E-05	0.01
2300	2.89E-05	0.01
2400	2.73E-05	0.01
2500	2.58E-05	0.01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4.74E-04	0.27
D10%最远距离(m)	0	

表 7-10 面源估算模式计算结果表

下风向距离(m)	汞及其化合物	
	预测浓度 C (mg/m ³)	浓度占标率 P (%)
10	1.72E-05	0.00
42	2.66E-04	0.06
100	2.12E-04	0.03
200	1.31E-04	0.02
300	8.42E-05	0.01
400	6.16E-05	0.01
500	4.73E-05	0.01
600	3.78E-05	0.01
700	3.11E-05	0.01
800	2.62E-05	0.01
900	2.24E-05	0.00
1000	1.95E-05	0.01
1100	1.72E-05	0.01
1200	1.53E-05	0.01
1300	1.38E-05	0.01
1400	1.24E-05	0.01
1500	1.13E-05	0.01
1600	1.04E-05	0.01
1700	9.57E-06	0.01
1800	8.85E-06	0.01
1900	8.22E-06	0.01
2000	7.66E-06	0.01
2100	7.17E-06	0.01
2200	6.72E-06	0.01
2300	6.33E-06	0.01
2400	5.97E-06	0.01
2500	5.64E-06	0.01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2.66E-04	0.06
D10%最远距离(m)	0	

⑤大气环境影响等级判定

由上述估算结果，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的要求，本项目大气为二级评价，评价范围边长取5km，不需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⑥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01-91)规定，无组织排放有害气体的生产单元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

C_m —为环境一次浓度标准限值 (mg/m³)；

L—工业企业所需的防护距离 (m)；

Q_c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kg/h)；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单元的等效半径 (m)；

A、B、C、D为计算系数。

表 7-11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注：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分为三类：

I类：与无组织排放源共存的排放同种有害气体的排气筒的排放量，大于标准规定的允许排放量的三分之一者。

II类：与无组织排放源共存的排放同种有害气体的排气筒的排放量，小于标准规定的允许排放量的三分之一，或虽无排放同种大气污染物之排气筒共存，但无组织排放的有害物质的容许浓度指标是按急性反应指标确定者。

III类：无排放同种有害物质的排气筒与无组织排放源共存，且无组织排放的有害物质容许浓度是按慢性反应指标确定者。

根据无组织废气排放速率计算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见表 7-12。

表 7-12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污染源位置	无组织废气	Qc (kg/h)	Cm(mg/m ³)	A	B	C	D	L 取值
整体车间	汞及其化合物	3.33333E-05	0.3	470	0.021	1.85	0.84	50

综上，本项目对整体车间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线。由项目周围环境状况图可见，因此，目前周围环境满足各卫生防护距离的设定要求。

今后在该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建设任何包括居住、文教及卫生等人居生活设施。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污染物经妥善处置后，各污染物排放量均较少，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相应限值，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内无环境敏感点，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⑥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汞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4]214 号）及《汞污染防治技术政策》文件要求以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的要求，有关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7-12、表 7-13。

表 7-12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FQ-01	汞及其化合物	每 2 个月监测一次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7-13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四周	汞及其化合物	每 2 个月监测一次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⑦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见表 7-14：

表 7-14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主要排放口					
	/	/	/	/	/
一般排放口					
1	FQ-01	汞及其化合物	0.005	0.00003	0.000072
一般排放口合计		汞及其化合物			0.000072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汞及其化合物			0.000072

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见表 7-15：

表 7-15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生产车间	各集气系统未捕集废气	汞及其化合物	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12	0.00008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汞及其化合物			0.00008		

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见表 7-16:

表 7-16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汞及其化合物	0.00015

3、水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车间不配套生活设施，本项目不考虑生活污水，即本项目无废水排放。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一般固废包括不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危险固废主要为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废活性炭、废汞。

①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影响分析

企业拟设 1 个 95m² 危废暂存间，位于鱼跃园区综合危废站，危险废物通过防渗漏的容器分类密封收集，地面与裙角均采用防渗材料建造，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确保地面无裂缝，整个危险废物暂存场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并由专人管理和维护，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957-2001）的要求，不会对地下水、地表水和土壤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项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评价按照《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进行重点分析，具体分析如下：

拟建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一览表见表 7-17。

表 7-17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部件	HW29	900-024-29	厂区危废库	95m ²	密闭容器装	30t	1 年
2		废载硫活性炭	HW29	900-452-29					1 月
3		废汞	HW29	900-024-29	车间内北侧	14m ²		2t	6 月
4		汞罐	HW49	900-041-49					6 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的能力能够满足要求。

②转运过程的环境影响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产生于原料使用、废气处理装置，危险废物产生后放入专门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中，由带有防漏托盘的拖车转运至危废暂存间内，转运过程中由于人为操作失误造成的容器倒翻、胶袋破损等情况时，泄露的液体大部分会进入托盘中，极少情况下会出现托盘满溢泄露情况，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企业应加强培训和管理。此外，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地点距离危废暂存间距离较近，因此企业在加强管理的情况下，转运过程中出现散落、泄露概率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③委托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危废主要为 HW49、HW29。项目所在区域附近有 1 家具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其中离项目较近，同时能够处理企业危废废物的单位情况详见表 7-22。

表 7-22 项目周边危废处置单位情况一览表

名称	地址	经营范围	处置能力 t/a
江苏弘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丹阳市丹北镇胡高路倪山村	焚烧处置废药物、药品 (HW03)、农药废物 (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 (HW05)、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HW06)、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HW09)、精 (蒸) 馏残渣 (HW11)、染料、涂料废物 (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 (HW13)、废酸 (HW34)、废碱 (HW35)、其他废物 (HW49) (900-039-09, 900-041-09 , 900-042-09, 900-045-49, 900-047-09, 900-999-49)、废催化剂 (HW50) (261-173-50, 263-013-50, 900-048-50, 261-151-50, 261-152-50)	9000

根据资料可知，以上危废处置单位均具有足够的余量接纳项目的危险固废，建议企业委托该单位进行处理。

(3) 污染防治措施技术论证

①贮存场所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暂存场地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进行设计和建设:

- A、贮存设施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 B、贮存设施具备防渗、防雨、防漏等防范措施;
- C、贮存设施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 D、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通过以上的分析,本项目固体废物的贮存场所(设施)和委托处置方案可行,可实现各类废物的零排放。

②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A、危险废物必须及时运送至有资质的单位处置,运输过程必须符合国家及江苏省对危险废物的运输要求;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B、应当严格驾驶员和押运员等从业人员的专业素质考核,加强其自身的安全意识,尽量避免出现危险状况,而一旦发生危险时应该能够及时辨识,并采取有效措施,第一时间处理现场;车辆应配备应急泄漏收集、消防、个人防护用品等物资。

C、加强对车辆及箱体质量的检查监管,使其行业规范化,选择路面状况良好、交通标志齐全、非人口密集的快捷路径,以保证运输安全。危废运输车辆运输路线应避开人口密集区域。经过水体时应减速小心驾驶。

D、严格审查企业的运营资质,加大监管力度和频度,尤其是跨区域运输过程的监控;严格制定相关法规条例,并逐步加以完善与落实,同时加大对危规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

(4) 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①建设单位应通过“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江苏省环保厅网站)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将危险废物的实际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纳入生产记录,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企业内部产生和收集、贮存、转移等部门危险废物交接制度。

②建设方为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责任主体,企业应建立风险管理及应急救援体系,执行环境监测计划、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及国家和省有关转移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置过程安全操作规程、人员培训考核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处置全过程管理制度等。

③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应按照要求设置警告标志，危废包装、容器和贮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有关要求张贴标识。

④项目搬迁、关闭时，应按照本报告要求做好固体废物的利用、处置；厂内不得遗留固体废物。

⑤加强固体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环节管理，加强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容器、设施的维护和更新；加强固体废物堆场的巡视；做好有关台帐手续。

综上：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固体废物收集、综合处置率可达 100%，不直接排放，不造成二次污染。

5、日常监管

按照要求建立完善的环保组织体系和健全的环保规章制度，完善现有环保台账系统，根据全年生产计划制定汞原料采购计划，建立汞平衡台账，做到全程监管、定期抽检汞原料、产品与含汞废物中汞的数量，避免汞的漏排，严防汞的非生产转移。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汞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4]214 号）文件要求，公司对本项目废气和厂界无组织排放等情况开展监督性监测，同时健全重金属污染物产生、处理、排放管理台账，并定期公开环境信息。

八、迁建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量及浓度	处理后排放量及浓度
大气 污染物	有组织 汞蒸气废气	汞	0.00072t/a (0.05 mg/m ³ 、 0.0003 kg/h)	0.000072t/a (0.005 mg/m ³ 、 0.00003 kg/h)
	无组织 汞蒸气废气	汞	0.00008t/a	0.00008t/a
水 污染物	——	——	——	——
固体 废物	检验	不含汞报废配件及 不合格品部件	1t/a	0
	注汞及检验	含汞报废配件及不 合格品部件	1t/a	0
	检验	废汞	0.03t/a	0
	废气处理	废载硫活性炭	2.5t/a	0
电磁辐射 电离辐射	——	——	——	——
噪 声	本项目噪声源为引风机、空压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单台源强为 85dB (A)。			
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附另页)				
——				

九、迁建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防治效果
大气 污染物	有组织 汞蒸气废气	汞	集气系统连接载硫活性炭 吸附罐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 排空	满足卫生防护距 离要求，达标排 放，对外环境无影 响
	无组织 汞蒸气废气	汞	车间加强车间通风排风，严 格生产管理	达标排放
水 污染物	——	——	——	——
电 离 辐 射 和 电 磁 辐 射	——	——	——	——
固 体 废 物	检验	不含汞报废配件及不 合格品部件	原料供应商回收	综合利用
	注汞及检验	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 格品部件	由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置	有资质单位
	检验	废汞	原料供应商回收	综合利用
	原料包装	空汞桶	原料供应商回收重复使用	综合利用
	废气处理	废载硫活性炭	由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置	有资质单位
噪 声	<p>项目建设单位拟采取的主要噪声防治措施如下：</p> <p>①所有设备均设置于钢混结构车间内，以初步隔声处理；</p> <p>②所有设备安装防震垫等防震减震措施；</p> <p>项目厂区内进行合理的规划布局，生产车间与厂界之间有充裕的衰减防护距离且设置绿化带，进一步降低项目噪声对厂界的贡献。经采取上述防噪、降噪、距离衰减等措施后，采取上述降噪措施后，根据模式预测，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其 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				

十、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一) 项目概况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是我国专业从事医疗设备研发、制造的专业公司，是于2007年6月28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江苏鱼跃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的经营范围：医疗器械、保健用品的制造与销售，金属材料的销售。公司注册资本100247.6929万元人民币，公司目前在听诊器、血压计、医用分子筛制氧机、雾化器、轮椅、氧气阀、吸引器等产品中已获得行业龙头或领先地位。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血压计生产线现址位于丹阳市振兴路1号，含汞血压计项目于2006年建成投产，并于2007年5月补办了环评手续，同年5月25日通过丹阳市环保局审批，2006年12月通过了丹阳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根据公司规划，拟将该含汞血压计生产线整体搬迁至丹阳市经济开发区生命科学产业园内，租用江苏鱼跃医用器材有限公司标准厂房4500平方米，搬迁项目总投资30000万元，本项目血压计生产线主要为各类零配件组装（含注汞）工艺。

(二) 产业政策及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镇江市工商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范围之内，但属于限制类。

根据我国签署的联合国《关于汞的水俣公约》：自2017年8月16日起，禁止新建的乙醛、氯乙烯单体、聚氨酯的生产工艺使用汞、汞化合物作为催化剂或使用含汞催化剂；禁止新建的甲醇钠、甲醇钾、乙醇钠、乙醇钾的生产工艺使用汞或汞化合物。禁止使用汞或汞化合物生产氯碱（特指烧碱）；禁止生产含汞开关和继电器；禁止生产汞制剂（高毒农药产品）、含汞电池等。自2026年1月1日起，禁止生产含汞体温计和含汞血压计。

本项目已经丹阳市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委员会登记，项目代码2018-321151-35-03-567363，本项目含汞血压计生产目前为暂缓淘汰类，因此，本项目现阶段符合国家、江苏省、镇江市现行相关产业政策。

(三) 选址可行性分析

(1) 土地利用规划

该项目用地为二类工业用地，也不违反国土资发[2006]296号文《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之规定,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苏国土资发[2013]323号)中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

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土地政策。

(2) 产业规划

项目选址于丹阳市生命科学产业园区,从事卫生消毒类产品、化妆品、卫生用品、消毒用品、等的研发、生产、销售,与该园区功能定位、主导产业相符。

本项目的生产内容与规划地类一致,选址合理,符合规划。本项目与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关系图见附图5。

(3) 环保规划

根据《江苏沿江城镇污水处理规划》,本项目拟建地在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之内。丹阳市石城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设计处理规模为1万t/d。区域配套的污水收集管网现已铺设完成。

(4) 相关法规政策相符性

对照《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2018年5月1日起施行)第四十三条:

“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经对照,本项目不属于该防治条例禁止类项目,因此,本项目建设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

项目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中所列的限制开发区域及禁止开发区域,项目建设不占用生态红线区域,不会导致辖区内生态红线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降,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综上所述,本项目厂址选择是合理可行的。

(四) 工程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间,车间汞蒸气废气为主要废气污染源;不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部件、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部件、废汞、废载硫活性炭为项目主要固废;空压机、引风机等为项目主要噪声源。

(五) 污染防治措施

1、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装配及调试，对外环境影响甚微。

2、营运期

①噪声：

所有生产设备均设置于钢混结构车间内，以初步隔声处理；噪声源强较高的设备采用减振基础、隔声；本项目厂区与外界之间设置围墙以利于进一步隔声；项目厂区及车间内进行合理的规划布局，进一步降低项目噪声对厂界的贡献。

②废水：

项目无废水产生和排放。

③废气：

本项目注汞工段及危废仓库汞蒸气废气经一套“10%载硫活性炭”处理后高空排放。

④固废：

一般固废包括不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部件，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危险固废含汞报废配件及不合格品部件、废载硫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置，废汞、空汞桶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再利用。

（六）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丹阳市环境监测站提供的监测报告可知：

（1）该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区域水系京杭运河丹阳城区段水质现状总体满足规划功能之要求，即能够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

（3）该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之要求。

总体来讲，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良好，具有一定的环境容量。

（七）环境影响分析

（1）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①项目采取的噪声防治方案可行。项目正常营运期间，经模式预测，厂界区域噪声可达到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项目噪声达标排放，对周界外声环境质量无明显不利影响，评价区声环境质量仍可满足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

②项目采取的废气防治方案可行。

本项目建成后各类废气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需以厂界设置50m的卫生防护距离。据现场调查，项目周围环境可满足该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③项目采取的各类固废处置利用方案可行，最终可以实现项目固废的零排放。

⑤环境风险

建设项目存在发生风险事故的可能，但概率很低，且由于未构成重大危险源，发生环境风险事故的后果较小，在可以接受的范围内。通过加强防措施及配备相应的应急预案，可以最大程度的减少风险事故发生时对环境 and 人身的伤害。

（八）污染物总量控制

1、废气：本项目废气总量指标由企业向环保局申请备案。

2、固废：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实现零排放。

（九）总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现有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当地相关规划要求，选址合理可行；项目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能保证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处置利用；污染物排放总量可在丹阳市范围内平衡；各类污染物正常排放对评价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仍可控制在现有相应功能要求之内。

因此，从环保角度而言，在切实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选址及建设营运可行。

二、建议

1、严格按“三同时”的要求建设项目，切实做到污染治理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并保证环保设施的完好率和运转率。

2、严格按苏环控[1997]122号文《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做好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工作。

3、进一步合理规划和安排厂内及车间内总体布局，进一步优选防噪方案，切实落实尤其是高噪声设备的隔音、减振、降噪工作，确保厂界噪声达标，尽可能降低项目噪声对界外环境的贡献；切实落实全厂废水清污分流管网、废水分质收集管网和处理设施。

4、加强全厂生产厂房的通排风设施，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定期对厂内职工进行体检，保证职工的身心健康。

5、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管理，对运出固体废弃物的去向及利用途径进行跟踪管理，确保固废的有效处理处置，杜绝二次污染及转移污染。各类固废应及时清运处理，不得在厂区长期堆存。

基层环境保护行政部门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